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“第七章第六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”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资产减值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作为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通过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，本审计委员会认为：

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为《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

肖瑾_____

李秉心_____

韦少辉_____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17 年 4 月 20 日